

张炜文集

更清新的面孔

出版社

张炜文集

更清新的面孔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更清新的面孔 / 张炜 著. —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
2014. 11

(张炜文集)

ISBN 978-7-5063-7589-4

I. ①更… II. ①张… III. ①散文集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227254 号

更清新的面孔

作 者: 张 炜

责任编辑: 田小爽

装帧设计:  怡和工作室 JOY-BONE

责任印制: 李大庆 李卫东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-10-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 (总编室)

86-10-65015116 (邮购部)

E-mail: zuojia@zuoja.net.cn

http://www.haozuoja.com (作家在线)

印 刷: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52 × 230

字 数: 268 千

印 张: 21

版 次: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7589-4

定 价: 35.00 元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

张伟，1956年11月出生于山东省龙口市，原籍栖霞县。1975年发表诗，1980年发表小说。山东省作家协会主席、专业作家。发表作品一千余万字，被译成英、日、法、韩、德、瑞典等多种文字。在国内及海外出版单行本四百余部，获奖七十余项。

主要作品有长篇小说《古船》《九月寓言》《外省书》《柏慧》《能不忆蜀葵》《丑行或浪漫》《刺猬歌》及《你在高原》（十部）；散文《融入野地》《夜思》《芳心似火》；文论《精神的背景》《当代文学的精神走向》《午夜来獾》；诗《松林》《归旅记》等。

1999年《古船》分别被两岸三地评为“世界华语小说百年百强”和“百年百种优秀中国文学图书”，《九月寓言》与作者分别被评为“九十年代最具影响力十作家十作品”。《声音》《一潭清水》《九月寓言》《外省书》《能不忆蜀葵》《鱼的故事》《丑行或浪漫》等作品分别在海内外获得全国优秀小说奖、庄重文文学奖、畅销书奖等多种奖项。

大河小说《你在高原》获得华语传媒年度杰出作家奖、鄂尔多斯奖、出版人年度作者奖、中国作家出版集团特等奖、第八届茅盾文学奖等十余奖项。

自序

这是我三十多年里写下的散文和随笔，几乎是虚构作品之外的全部存留文字。更早的丢失了，上世纪80年代至今的部分文字也找不到了。因为生活匆忙而沉重，人渐渐都像迎风奔驰的老马，背上的一些驮载难免要在路上飞扬四散，再也无从寻觅。

从头看这大大小小的篇章，让我时而激越时而黯然，难以平静。这分明是树的年轮，是履痕和足迹，也是由远及近的心音。比起用力编织的那些故事作品，这些文字好像更切近现实生存也更有灼疼感。

许多篇目写在青春时段，那时的稚嫩和面红耳赤的冲动，今天看非但不尽是羞愧，而且还引起我多多少少的钦羨。单纯直撞的勇气与昨日紧紧相连，如今这一切却随着时间的推移，渐渐潜在了心底，只更多在黄昏时、在倾听扑扑海浪和漫漫市声的无眠之夜，才缓缓地升腾起丝丝缕缕。是的，我仍然为当年人和文学的承诺而激动不已。

我的出生地在半岛地区，即那个东部海角。那里曾经有无边的丛林，有大片的松树，离河的入海口不远，又在重要的古港之侧，于是被命名为万松浦。一个人由此地起步远行，就近的比喻是一条船从这里起航，缓缓驶入了风雨之中。如果留有一部长长的出航志，那么从第一页到最后一页，都必定连接着万松浦、开始于万松浦。

人是一条船，并且始终是独自一人的水手兼船长。这部出航记录未免颜色斑驳，腥咸汗涸，但唯其如此，也才称得上是一本真

实的书。

记得有一次回到故地，一个辛苦劳作的下午，我疲惫不堪地走入了万松浦的丛林。当时正是温煦的春天，飞蝶和小虫在洁白的沙土上舞动蹿跑，四野泛绿，鼻孔里全是青生气息。这时我的目光被什么吸引住——那是正在冒出沙土的一蓬蓬树棵嫩芽，它们呈深紫色向上茂长，四周是迎向春阳的新草与灌木……我一动不动地站定。大野熏蒸之气将我团团笼罩，恍惚间又一次返回了童年。置身此地此情，好像全部人生又在从头开始，兴奋与感激溢满全身。我仿佛接受了冥冥中的昭示，在心里说：你永远也不要离开这里，不要偏移和忘却——这就是那一刻的领悟、感知和记忆。

那是难忘的瞬间感受。也就是类似那个春天下午的一种莫名之力、一种悟想，时不时地在心底泛起，提醒我，并用以抵御生命的苍老、阴郁和颓丧。多少年来，万松浦一直伴我吟哦，伴我长旅——它的意义，它与我、与我一生劳作的关系，若以传统诗歌中的比兴手法而论，那么更多的是“兴”，而不是“比”。它总是明亮着和激励着我的整个劳动。

这些文字是系列的短章编年，更是一部丝缕相连的心书，一部长长的书。它们出生或早或晚，都一概源发于万松浦的根抵之上。

目 录

一 辑

小说与动物	3
潮流、媒体与我们	23
更清新的面孔	44
留心作家的行迹	60
午夜来獾	85
消失的分号	96
书香何来	115
谈谈语言	121

二 辑

数字时代的语言艺术	137
他们一旦长大	149
七议	177
经历粗粝的生活	184
求学今昔谈	204

阿雅承诺的故事	219
高原感言	222
遥远灿烂的星空	223

三 辑

线性时间观及其他	241
文学属于有阅历的人	255
第三种选择	266
我们需要的大陆	270
读《卡彭塔利亚湾》	291
回眸二十年	294
国学热的联想	316

附录 散文总目	319
---------------	-----

一 辑

小说与动物

——在香港浸会大学的演讲

今天谈的是“小说与动物”。这样的题目显然有很多话可以说，因为一部小说讲动物的故事、描述动物，肯定会非常有趣。

蒲松龄与《聊斋志异》

谈到小说与动物，我们首先想到的会是中国的短篇小说之王蒲松龄，想起他的《聊斋志异》。如果再把眼界放远一点，还会想起杰克·伦敦，比如他的《荒野的呼唤》和《雪虎》。

说到蒲松龄，让我稍微有点儿自豪感，因为我也来自山东。今天的山东是一个省，它的面积包括了春秋战国时代的齐国和鲁国，还有其他国家的一部分。所以说蒲松龄不仅是今天“山东”概念中的老乡，而且他还是齐国人，我和他在春秋战国时期就同属于一个国家。

在春秋战国时期，齐国是一个最强盛的大国，国都临淄与今天的香港差不多，是一座极度繁华的商业都市。当年的临淄的确是一个不得了的地方，那里不但商业繁华，还有著名的稷下学宫。稷下学宫相当于今天国内的科学院和社会科学院二者的相

加，集中了天下最有名的学者，包括文学家。所谓的“百花齐放、百家争鸣”，就是在说那个齐国的学术和人文，用以概括它的学术繁荣、学问风貌。就是这么一个伟大的地方，后来产生了写动物的大手笔。原来这里有一个可以追溯的传统。

蒲松龄比春秋战国时期晚多了，他是明末清初的人。但是他对齐国文化的流脉显然是继承了很多。我们今天看蒲松龄的小说，其中写得最多的就是狐狸。他因狐狸而有名，他因动物而传世，他因为对动物惟妙惟肖的联想和讲述而变得不朽。他不光在中国，包括在西方，都很有名，被看作是中国最有代表性的作家之一，是一位了不起的古典作家。

我大部分时间都在“齐国”生活。从时间上看，我跟蒲松龄相距遥远；但是从空间上看，我生活的地理位置离他并不太远，以今天的车程，也就是一个多小时的路。他书中描写的很多关于狐狸的传说，在我们那个地区有许多人耳熟能详，几乎每个上年纪的人都能讲出一大串。人们都知道，动物中最有代表性、最有智慧的就是狐狸。而且他们讲的故事中有很多是跟《聊斋志异》完全不一样的。但是那种讲述的技巧、趣味，我觉得一点也不亚于《聊斋志异》，只是没有记下来，没有形成那么完美简约的文字而已。

所以让我来看蒲松龄和《聊斋志异》，就没有那种古典文学研究者的视角——他们可以从中分析出很多微言大义，比如说常常被提到的“刺贪刺虐”，我就看不出太多。今天看，用狐狸作一种比喻，来作为他个人当年心性的宣泄，这当然会有一点；但我觉得主要的还不是这个。一个从齐国土地上出来的人，比如我，甚至可以忽略蒲松龄的文学技法，而更多地沉浸在民间传说中、那种自然地理的气氛里——是这样来阅读蒲松龄作品的。

我首先觉得蒲松龄的写作目的，有可能与后来的研究者得出的结论并不一样：他大多数时候并不是把狐狸作为一种比喻来使用的，而是本来就采信，或者大部分相信这些狐狸的传说。就是

说，他认为这些民间流传的故事是真实存在过的。

这就带来一个有趣的问题：小说与动物的关系。当一个作家相信了动物的奇能，听信了它们的故事，二者之间发生了这样奇怪的、致命的变化的时候，他的作品也就会是另一种风景了。这样的作品会具备特殊的感染人的魅力。也就是说，作家如果不仅是为了写动物这个题材、不是把动物作为一个道具去使用时，他的文学面貌就会为之一变。

对于蒲松龄，我个人的阅读感受是，他在那个地方生活了很久，对动物传说早已耳濡目染；或者他个人就经历过类似于小说所描写的那些情节、那些过程，所以才会那么满怀情感地、逼真地转述给我们听。他个人非常相信这些故事，相信狐狸有异能。

外祖母的故事

这里，我讲一件小时候记得很清楚的事情。当年，由于各种原因，我们一家是住在林子里的：动乱时期从远处搬到偏远的村落，再后来连这样的地方也不能待，就迁到一片远离村落的林子里。这种生活是非常孤独的。那是海边，是一片荒凉的原野，我们家的小茅屋四周全是丛林。我的童年就在这样的环境里度过。

那时候林子里经常出现一些背枪打猎的人。他们带一个帆布大口袋，口袋的一角往往被红色染透，那是动物的血。我出于好奇，有时跟上他们走出很远。回来以后，家里的大人就说：一定不能伤害动物，特别是狐狸，不能打——猎人在我们这一带几乎没有一个有好下场。

有一天外祖母给我讲了一个故事。她说有一个猎人，这个猎

人就住得离我们不远，她甚至说得出他的名字、多大年纪。她说他经常到海边这片林子里来打猎，有一次遇到一只狐狸，当举起枪的时候，那只狐狸马上变成了他的舅父，他就把枪放下了；可是刚放下，对面的舅父再次变成了狐狸，还做出一些很怪异的动作引逗他，他只好把枪端起来——当他正在瞄准的时候，这只狐狸重新变成了他的舅父。就这样反反复复三四次之后，他终于认定这是一只老狐狸的把戏，就把扳机扳响了。随着轰隆一声，事情也就结束了——待烟雾消散之后他走过去，见猎物趴在地上，翻过来一看，真的是他的舅父！多么恐怖啊。他大惊失色，哭着，可又不太相信，仍然觉得这有可能是狐狸演化的。他扔了枪，一口气跑到舅父家。舅母一看他慌慌张张跑来了，问有什么事？他只急急地问舅父在不在家？舅母答：你舅父到海边砍柴去了。他立刻给舅母跪下了。

我那时太小，从未想过外祖母讲的是一个传说，而认定是一件真实的事情。这让我感到恐怖。

两部写狗的小说

当年我们的林子里有很多狐狸，还有其他各种动物。我小时候见到的动物和植物，从数量上看可能要远远超过见到的人。这就注定了我后来的文学道路、文字的气质与色彩，也难怪会被称为所谓的“生态和自然文学”。

但以我自己对文学的理解，并不太主张从题材上把它们分得很细。今天做文学研究要这样分也许情有可原，如他们往往分成儿童文学、军旅文学，或者城市小说、乡村小说等等。但是随着这种学术研究的不断细化、不断分割和量化，创作者本身也在自

觉不自觉地把自己的创作加以归类，最后就出现了更多的“门类化写作”，不仅有“儿童文学”“生态文学”，甚至还出现了“煤炭文学”“海洋文学”“女性文学”，总之分得越来越细。这样充分细化以后，“文学”反而没有了——有些写作无形中就会试图获得某种“豁免权”，比如说当作品与作品进行比较的时候，有人就可以满怀自信地暗示自己：我写的是另一类作品。也就是说，他可以强调自己写作的特殊性和不可比性。

其实任何题材的写作只有优劣之别，都仅仅是无可豁免的“文学”。作为一个写作者，会知道文学都是平等的。不仅是种种分割对于文学写作是一种伤害，对于其他方面也没有好处。文学就是文学，无论写儿童还是写生态，它的标准只有一个，就是考察作品的艺术与思想含量、它在某一个高度上所达到的和谐、它感人的力量、它所抵达的人性深度。这才是最重要的。

比如写动物的小说，初读杰克·伦敦，有多么深刻的感触！我大约在高中的时候读了《荒野的呼唤》——这是读过杰克·伦敦许多短篇小说之后看到的一个篇幅不长的中篇。印象中，它的长度大概折合汉字五六万字。由于被深深地迷住了，当时是一口气看到底的。我被如此地吸引不是因为小说写了一条狗，而是其他。深深感动我的原因，主要是他通过这个生灵，写出了那么多的热爱，那么多的对社会不公平的反抗、个人的愤怒、柔善的情怀、神秘的旷野……这里面有杰克·伦敦扑扑跳跃的心脏，这让读者清晰地听到了。他和那条狗的关系，不是与某个动物的关系，而完全是一个生命与另一个生命的关系。这里面有无限的意蕴。一个生活在底层的人、一个刚刚踏上了人生旅途的人，他对社会不公平的感受、对于黑暗的反抗，和社会的那种紧张的关系，竟然被表现得如此淋漓尽致。这可不是因为写了一条狗、写了一个动物而造成的文学的特色才吸引了我，而是他在人性、在人生和社会的探究中走得那么深那么远，以至于重重地震惊了我，打动了我的。

所以说，关键不在于作家写了动物还是其他，而在于他对人性理解的深度，对社会牵挂的深度，更在于他的善良、他的博爱。这才是致命的。

后来我看了杰克·伦敦同样写狗的一篇小说，就是那篇《雪虎》，后来还改编成了电影的中篇。因为带着读前一部中篇的期待去读，期望值当然很高。这本书也很吸引我，但总不如《荒野的呼唤》那么动人。我相信自己在阅读方面的敏感和接受能力，尽管经过了翻译，还是能够捕捉字里行间那种把人击中的、看不见的神秘射线，感受它的力量。《荒野的呼唤》中潜藏的什么东西纠缠了我几十年，其中的情与境到现在还历历在目。

《雪虎》写在后面，作家的创作技法更丰富更娴熟了，人生的阅历也更深广了，而且同样还是写了一条狗——可是原来的那些不可以挣脱的神秘感人的力量哪里去了？我一直不解。后来我想：可能是杰克·伦敦内心里那种强烈的情感、情感的浓度，到了写《雪虎》的时候已经被稀释了一部分……随着小说的影响，作家的人生道路发生了变化，他与社会的关系、他的人生角度自觉不自觉地做了一些调整，所以有一些致命的因素正在改变……哪怕只改变一点点，对作品的影响都会是巨大的，后果不可挽回。

由此可见一部作品感人与否，不在于写了多少动物、什么动物，不在于写了什么题材，而在于最根本的东西，即作家是否仍然具有深刻的牵挂力、是否蓄有饱满的人间情感。

聪明的动物

当然，由于个人的生活环境所决定，我的作品也写了许多动

物。这在我看来是自然而然的事情。后来有一位文学朋友对我讲：你的小说写动物太多了。有一次他读我的一个中篇，读到一半的时候满意地笑了，说：“这篇还不错，终于没有狗。”我听了没有吱声，因为我知道再看下去就有了。他接上又看了几千字，那条狗终于出现了。

因为我个人没有办法不让它频频出现。在我童年少年的经历里面，打交道最多、给予我安慰最多的，就是那条狗了。这可不是因为读了杰克·伦敦的小说。我在那样的环境里生活，非常孤独。野外的动物虽然很多，但它们不能与人交流，一见面就跑掉了飞掉了。能够跟人相依相偎的就是狗和猫了。而猫又不能像狗那样与人互动交流，不那么懂事。所以可以说，我那时经历最多的就是和狗的友谊。凭借对狗的观察，我有时候自信到了这样的地步，认为没有一个人能像我一样懂得它的心事、没有一个人能像我一样理解它的一些具体想法，比如眼神的微妙变化、心理状态等等，我觉得自己全都明白。

人和狗在一块儿好像什么话都能说通。它能够听懂。记得有一条黑白相间的雌狗，是特别漂亮的一个伙伴。我们在林子里、在河边上玩耍，累了就一块儿躺下休息……几十年过去了，那些场景仍然历历在目：它坐在那儿，你目不转睛看着它的时候，它就害羞起来，只用眼角的余光看着你，这样许久——当它知道你还在端量它，顶多四五分钟，就会猛地转脸做出一个吓人的动作——它被羞涩折磨得难以忍受了。

狗比我们大家通常预料的还要聪明许多，它们会理解人们细微的表情，心理活动极为细腻。大多数动物我们没有机缘与之亲密接触，不知道它们的聪慧。动物就像小孩子——专门做儿童研究的人说，儿童比大人、比家长们所能预料的还要聪慧十倍。

举个例子，胶东海边有一片丛林，后来被房地产开发商毁掉了。幸亏有一百多亩被保留下来，做了文化设施，这片林子还在。丛林里还没有来得及逃走的动物就汇集到了这一百多亩内，